

证券代码：002522

证券简称：浙江众成

公告编号：2019-039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卫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卫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34,880,828.80	3,108,565,671.94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8,317,280.35	1,785,954,949.38	2.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4,107,504.06	13.42%	902,027,972.52	1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08,152.01	77.14%	66,685,570.02	7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80,126.52	144.25%	53,091,550.03	13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803,929.73	70.89%	134,859,715.72	14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100.00%	0.07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100.00%	0.07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0.52%	3.69%	1.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09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5,471.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93,236.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028.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8,090.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1,666.01	
合计	13,594,019.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大魁	境内自然人	39.05%	353,700,000		质押	138,813,800
陈健	境内自然人	7.00%	63,390,329	47,542,747	质押	54,350,000
楼立峰	境内自然人	2.35%	21,277,850			

郁华	境内自然人	1.41%	12,745,300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全盈 2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38%	12,454,600			
陈晨	境内自然人	1.35%	12,221,674			
周珊珊	境内自然人	1.12%	10,182,150			
范千瑜	境内自然人	0.65%	5,932,826			
穆宏伟	境内自然人	0.63%	5,749,700			
何雪平	境内自然人	0.44%	4,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大魁	35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700,000			
楼立峰	21,277,850	人民币普通股	21,277,850			
陈健	15,847,582	人民币普通股	15,847,582			
郁华	12,74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45,300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盈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4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54,600			
陈晨	12,221,674	人民币普通股	12,221,674			
周珊珊	10,182,1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82,150			
范千瑜	5,932,826	人民币普通股	5,932,826			
穆宏伟	5,7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9,700			
何雪平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大魁，股东陈健为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子，股东陈晨为 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女，股东何雪平为控股股东陈大魁之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					

	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公司股东中，股东“陈大魁”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93,994,6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9,705,400 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353,700,000 股；股东“陈晨”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221,674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12,221,674 股；股东“周珊珊”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182,15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10,182,150 股；股东“范千瑜”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932,826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5,932,82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结构变化:

-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了36.10%，主要是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较年初减少了81.54%，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众立合成材料预付原材料货款减少所致。
- 3、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了2529.96%，主要是公司支付的各项保证金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了80.36%，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了34,336.5万元，主要是由于遵循国家有关报表格式调整，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科目的理财产品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所致。
- 5、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了13.03%，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了68.27%，主要是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众立合成材料所建设的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生产项目建设完成，相关资产达到转固条件，从在建工程科目陆续转入固定资产科目所致。
- 6、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了43.19%，主要是随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增加带来的递延收益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余额增加所致。
- 7、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28.4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众立合成材料增加了部分短期融资所致。
- 8、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了86.26%，主要是随着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收客户产品销售款增加所致。
- 9、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了35.76%，主要是随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增加，需要缴纳的税费增加带来的科目余额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了113.37%，主要是由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众立置业在房地产开发过程中因资金需求产生的暂借款所致。
- 11、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减少了36.7%，主要是随着公司控股子公司众立合成材料所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按照合同约定分期支付融资本金，带来的长期应付款余额减少所致。

（二）、损益结构变化：

-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6%，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10.4%，主要是因为公司为拓展POF热收缩膜产品的销售而加大了营销力度带来销售收入及销售量的增长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了43.71%，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拓展POF热收缩膜产品的销售而加大了营销力度带来的人员薪酬增加以及运输费、出口包干费、海运费等支出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了57.25%，主要是由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研发高端产品投入相关经费等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了76.98%，其中利息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了76.9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众立合成材料同比借款增加导致支付的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了39.06%，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导致收益减少所致。
- 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98.08%、200.30%、1645.17%、78.46%，主要是由于：1、随着公司加大市场及客户开拓力度带来的主营业务产品POF热收缩膜销量增加带来的营业收入的增加；2、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中POF交联膜及印刷膜等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提升及高端客户增加带来的结构优化等因素共同导致的产品毛利率提升所致。

（三）、现金流量结构变化：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40.36%，主要是因销售收入及销量增长等因素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536.27%（今年数据为负），主要是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等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了24.21%（两期数据均为负），主要是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本期分配股利等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存续及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 方式	本期实际收 回本金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 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 际收回情况	预期年收益 率
嘉善工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900	2019年1月3日	2019年3月26日	合同约定	21,900	159.900000	159.900000	159.900000	3.25%
嘉善工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	2019年3月27日	2019年6月24日	合同约定	22,000	174.342466	174.342466	174.342466	3.25%
嘉善工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9月27日	合同约定	22,000	192.635616	192.635616	192.635616	3.40%
嘉善工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12月30日	合同约定		133.084932			3.30%
嘉善工行 注2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950	2019年1月10日	2019年6月26日	合同约定	12,950	10.879173	10.879173	10.879173	3.00%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8年9月28日	2019年1月14日	合同约定	1,300	14.809315	14.809315	14.809315	3.85%
中信银行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12月3日	2019年3月4日	合同约定	3,000	30.665753	30.665753	30.665753	4.10%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8年12月7日	2019年3月20日	合同约定	1,300	14.490548	14.490548	14.490548	3.95%
中信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12月20日	2019年3月21日	合同约定	3,000	32.161644	32.161644	32.161644	4.30%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9年1月18日	2019年5月6日	合同约定	1,300	15.578630	15.578630	15.578630	4.05%
中信银行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9年2月20日	2019年5月21日	合同约定	2,500	24.349315	24.349315	24.349315	3.95%
中信银行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3月7日	2019年6月6日	合同约定	3,000	29.169863	29.169863	29.169863	3.90%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9年3月22日	2019年7月3日	合同约定	1,300	13.756849	13.756849	13.756849	3.75%

中信银行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4月1日	2019年6月27日	合同约定	3,000	27.887671	27.887671	27.887671	3.90%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	2019年5月10日	2019年8月21日	合同约定	1,400	14.815069	14.815069	14.815069	3.75%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9年7月5日	2019年10月17日	合同约定		14.075616			3.80%
中信银行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7月15日	2019年10月14日	合同约定		29.543836			3.95%
中信银行（超募资金）	众成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	2019年8月29日	2019年11月29日	合同约定		13.409315			3.80%
浦发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8年11月16日	2019年2月14日	合同约定	2,500	26.198630	26.198630	26.198630	4.25%
浦发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3月21日	合同约定	3,000	30.328767	30.328767	30.328767	4.10%
浦发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4月2日	2019年6月3日	合同约定	3,000	20.128767	20.128767	20.128767	3.95%
浦发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7月10日	2019年10月8日	合同约定		29.589041			4.00%
北京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8年12月3日	2019年6月11日	合同约定	4,000	84.127497	84.127497	84.127497	4.00%
温州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8年11月27日	2019年3月1日	合同约定	4,000	46.356164	46.356164	46.356164	4.50%
温州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3月6日	2019年6月26日	合同约定	3,000	40.043836	40.043836	40.043836	4.35%
温州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7月12日	2019年10月15日	合同约定		53.356164			4.10%
广发证券理财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1月8日	2019年6月26日	合同约定	5,000	123.856164	123.856164	123.856164	5.35%
招商银行 注3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9月12日	2019年9月29日	合同约定	5,000	4.503288	4.503288	4.503288	1.93%
华夏银行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9月29日	2019年12月30日	合同约定		20.668493			4.10%
安信证券	众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9月19日	2019年12月19日	合同约定		21.939726			4.40%
上海市川沙工行 注4	上海泽 泰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42	2018年8月20日		合同约定	105.50	1.620562	1.620562	1.620562	3.40%

独山工行 注5	众立合 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1,500	2019年1月2日		合同约定	21,000	16.718043	16.718043	16.718043	3.46%
---------	----------	----------	--------	-----------	--	------	--------	-----------	-----------	-----------	-------

注1：上述受托人名称中，“嘉善工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嘉善县支行；“中信银行”为中信银行嘉兴南湖支行；“招商银行”为招商银行嘉兴分行；“华夏银行”为华夏银行嘉善支行；“交通银行”为交通银行嘉善支行；“邮政银行”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嘉善支行；“兴业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嘉善支行；“独山工行”中国工商银行平湖市支行独山支行；“嘉善工行1”为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川沙第二支行。

注2：该理财产品为账户型理财产品，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6月5日期间共计购买4次，合计金额12950万元；2019年1月16日至2019年6月26日期间共计赎回6次，合计金额12950万元。

注3：该理财产品为账户型理财产品，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期间共计购买1次，合计金额5000万元；2019年9月16日至2019年9月29日期间共计赎回3次，合计金额5000万元。

注4：该理财产品为账户型理财产品，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至2019年9月06日购买2次，合计金额130万元；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9月26日期间共计赎回22次，合计金额105.5万元。

注5：该理财产品为账户型理财产品，公司于2019年1月02日至2019年9月26日期间共计购买21次，合计金额21500万元；2019年1月8日至2019年9月20日期间共计赎回25次，合计金额21000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	177,892	34,336.5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0	0
合计		184,892	34,336.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